

保定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校信字【2026】3号

保定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关于学校数据分类分级的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条例》及教育行业标准 JY/T 0661—2025《教育数据分类分级指南》等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规范学校数据管理，保障数据安全，提升数据资源利用效率，防范数据泄露、篡改、滥用等风险，支撑教育数字化转型高质量发展，结合本校教学、科研、管理、服务等各项工作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高校办学定位和发展需求，坚持“安全第一、分类施策、分级管控、动态适配、协同共治”的核心思路，以数据全生命周期管理为抓手，构建科学规范、权责清晰、技术先进、管控有效的数据分类分级管理体系，实现数据安全与数据利用的有机统一，为学校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国际交流合作提供坚实的数据安全保障和数据资源支撑。

二、总则

按照国家数据安全工作协调机制的统一部署,为贯彻落实数据分类分级保护制度,指导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合理开展教育数据分类分级工作,有效落实教育数据全生命周期安全保护,进一步提升教育数据安全防护水平,编制本标准。

1、教育数据分类

教育数据的属性或特征,将其按一定的规则进行梳理和归类,并建立起一定的分类体系和排列顺序的过程。

2、教育数据分级

根据教育数据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要程度和遭到泄露、篡改、破坏或者非法获取、非法使用、非法共享造成的影响,将其按一定的规则进行级别划分的过程。

三、适用范围

本方案适用于学校各职能部门、在开展教学、科研、管理、服务等活动中产生、采集、存储、使用、传输、共享、销毁的所有数据,涵盖结构化数据、半结构化数据和非结构化数据,包括但不限于学生数据、教职工数据、教学管理数据、科研管理数据、校务管理数据等各类数据资源。涉及国家秘密的数据,按照国家保密相关法律法规执行,不纳入本方案管理范畴。

四、组织架构及职责分工

建立“学校统筹、部门负责、全员参与”的三级组织架构,明确各级主体职责,确保数据分类分级工作有序推进、落地见效。

成立由书记、校长共同任组长，分管信息化、科研、学生工作的副校长任副组长，各职能部门、系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学校数据分类分级工作领导小组。

主要职责：

1、贯彻落实国家数据安全相关法律法规、教育行业标准及上级部门工作要求，审定学校数据分类分级工作实施方案、配套管理制度和重要工作安排。

2、统筹协调数据分类分级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决策数据分类分级目录、核心数据认定、重大数据安全风险处置等关键事项。

3、监督检查各单位数据分类分级工作落实情况，考核评价工作成效，督促整改存在的问题。

五、基本原则

教育数据依据以下原则进行分类分级。

a) 界限明确原则：各类别、各级别界限明确，每个数据集原则上只属于一个类别、一个级别。

b) 就高从严原则：当多个数据分级要素影响数据分级并出现不同级别时，以最高级别为准；当数据集包含多个级别的数据时，应按照数据的最高级别对数据集进行定级。

c) 动态更新原则：当数据业务属性、使用场景、公开范围等发生变化时，对数据分类分级目录进行动态更新。

六、学校数据分类规则

按照数据业务领域和数据主体不同，学校数据分为学生数

据、教职工数据、教学管理数据、科研管理数据、校务管理数据和其他数据六类。

a) 学生数据是指学校在开展学生管理和服务活动中收集和产生的数据集合,包括学生基础数据和学生管理数据两个子类;

b) 教职工数据是指学校在开展教职工管理和服务活动中收集和产生的数据集合,包括教职工基础数据和教职工管理数据两个子类 ;

c) 教学管理数据是指学校在开展教学活动中收集和产生的数据集合,包括教务数据、教学资源数据、教学质量与评价数据三个子类;

d) 科研管理数据是指学校在开展科研管理活动过程中收集和产生的数据集合;

e) 校务管理数据是指学校日常运行过程中收集和产生的数据集合,包括党建德育数据、学校概况数据、综合办公数据、财务资产数据、外事(港澳台)数据、校友服务数据、后勤管理数据、安全数据、信息系统运行数据九个子类;

f) 其他数据是指不属于以上分类的数据。

七、数据分级规则

教育数据是指在学校内达到极高覆盖度或大规模的重要数据,一旦遭到泄露、篡改、破坏或者非法获取、非法使用、非法共享,可能对学校信息安全造成特别严重危害或严重危害,或者对经济、秩序、公共利益造成特别严重危害。

在数据分类基础上,根据数据的重要程度,以及数据一旦遭到泄露、篡改、破坏或者非法获取、非法使用、非法共享,对影响对象造成的影响程度,将学校教育数据级别分为以下三种:

a) 核心数据(L3):指学校达到一定覆盖度或较大规模的数据,一旦遭到泄露、篡改、破坏或者非法获取、非法使用、非法共享,可能对资金运行、校园秩序、公共利益造成一般危害或者可能对组织权益、个人权益造成特别严重危害。

b) 重要数据(L2):指学校一定规模的数据,一旦遭到泄露、篡改、破坏或者非法获取、非法使用、非法共享,可能对组织权益、个人权益造成严重危害。

c) 一般数据(L1):指学校较小规模的数据,一旦遭到泄露、篡改、破坏或者非法获取、非法使用、非法共享,可能对组织权益、个人权益造成一般危害。

八、数据分类分级流程(参考请见“附件”)

教育机构按照以下步骤开展数据分类分级工作。

a) 数据资产梳理:对本部门的数据资产进行全面梳理,形成数据资产清单,以数据集作为数据分类分级对象;

b) 数据分类分级:按照本文件数据分类规则和分级规则,结合本部门实际情况开展数据分类分级,形成数据目录;

c) 动态更新管理:当数据发生变化时,各部门应按照本文件重新开展数据分类分级内容更新工作。

保定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网络安全与信息化工作委员会
2026年6月2日



附件：学校数据分类参考

数据一级类别	数据二级类别	数据示例
学生数据	学生基础数据	学生及学生监护人的姓名、性别、民族、出生日期、籍贯、政治面貌、户口所在地、联系电话号码等个人信息和个人身份识别信息(身份证号、护照号等)、个人健康生理信息(病症、以往病史等)、个人生物识别信息(指纹、面部识别特征等)以及未成年人的个人信息等敏感个人信息。
	学生管理数据	招生录取数据、迎新数据、学生学籍数据、学生学历数据、学生实践活动数据、学生资助数据、学生毕业就业数据、学生心理健康数据、学生普通话水平数据、学生竞赛获奖数据等。

教职工数据	教职工基础数据	教职工的姓名、性别、民族、出生日期、籍贯、政治面貌、户口所在地、联系电话号码等个人信息和个人身份识别信息(身份证号、护照号等)、个人健康信息(病症、以往病史等)、个人生物识别信息(指纹、面部识别特征等)、个人财产信息(银行账户等)等敏感个人信息。
	教职工管理数据	教职工简历数据、教职工职务职称数据、教职工考核数据、教职工聘用数据、教职工薪酬数据、教职工离职数据、干部人事数据、离退休管理数据、港澳台教师管理数据、外籍教师管理数据等。
教学管理数据	教务数据	教学计划数据、教学过程数据、选课数据、排课数据、考试成绩数据、实习实训数据等。

	教学资源数据	课程教材数据、教学辅助资源数据、教室管理数据、数字教育资源数据、实训室运行管理数据等。
	教学质量与评价数据	教学质量评估数据、教学评价数据、教学成果数据等。
科研管理数据	科研管理数据	科研项目管理数据、科研项目经费数据、科研项目考核数据、科研平台数据、科研成果及转化数据等。
校务管理数据	党建德育数据	党组织管理数据、党员管理数据、党建活动数据、党内统计数据、德育活动数据、群团数据等。
	学校概况数据	学校标识码、学校名称、学校地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学校邮政编码、办学类型码、办学(园)许可证号、校区基本信息、学校二级单位数据、学校历史沿革数据、学校学科门类数据等。

综合办公数据	公文数据、档案数据、会议数据、信访数据、信息发布数据、学校组织架构数据等。
财务资产数据	预算数据、核算数据、决算数据、财会监督等财务管理数据、资产数据、审计数据、房地产与设施数据、仪器设备数据、软件资源数据、实验室数据、图书期刊数据等。
外事(港澳台)数据	学生出国留学数据、来访数据、出访数据、外籍教师数据、国际交流数据等。
校友服务数据	校友基本信息、校友返校数据、校友捐赠数据等。
后勤管理数据	一卡通数据、食堂管理数据、公寓管理数据、校园环境管理数据、校园修缮数据、物业数据、访客数据、安全保卫数据、安防交通数据、消防数据等。

	安全数据	社会安全数据、事故灾害数据、考试安全数据、公共卫生与食品安全数据、网络安全数据、舆情监测数据、实验室安全数据等。
	信息系统运行数据	用户数据、信息资产数据、配置数据、数字证书、日志数据、人工智能模型数据等。
其他数据	其他数据	其他数据